

資料使用協議

一、目的

為提供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網中心（以下簡稱國網中心）之主機學術研究用戶與本中心研究，提供文字與語音資料庫資料於人工智慧或相關研究需要，用以提升學術領域之研究性資料之流通，希冀提供國內文字語音資料庫與產學研等媒合，增加國內學術研究成果之可見廣度與泛用性。

二、說明

1. 各資料庫之完整資料為**受限資料**，詳見後頁備註 1 列表。
2. 為提供更廣泛科技應用之可能性，取得各資料庫之**抽樣內容**，置於國網中心資料平台為**公開資料**之使用，其使用亦需遵守本協議文件之「三、第 1、2 點」規範。
3. 資料授權到期後國網中心可提供資料使用統計予發明人。

三、使用條款

1. 資料庫之電子型式，組成資料內容與型式，著作權屬**中央研究院原各著做小組**，智慧財產權所有權仍屬中研院所有。
2. 資料庫內容之**著作權屬原始著作人所有**
3. 牽涉本協議三、使用條款之第 1 項及第 2 項著作內容之任何引用之商業行為應與著作權所有人另定約規定之。
4. **資料庫之部份或全部內容，及其直接衍生資料不得包含／引用於任何商業產品中。**
5. 用戶所申請使用之受限資料**僅限於國網中心計算主機或中心內部設備使用**，資料庫不得離機或落地使用。用戶所申請之資料庫使用期限到期，國網中心有權刪除所申請之原始資料庫或終止其使用權利。
6. 不得將資料庫之全部或部份移轉給第三人。
7. 如有侵犯資料庫著作權或智慧財產權之行為，應自行負擔法律責任。如有需要，國網中心得協助原著作人伸張其權利。
8. 如因使用資料庫而發生任何損害，**原著作權人及授權單位（國網中心）不負任何損害賠償責任**，使用人願意放棄向著作權人及授權單位索賠之權利。
9. 授權對象之資料庫使用期限，等同本案授權之有效期。意即本案授權結束，授權對象之資料庫使用權等同終結。授權期限為民國 110 年 12 月 1 日止。
10. 用戶如有因使用此資料而發表相關學術研究成果，須於文中載明。致謝文請參考後頁備註 2
11. 國網中心隱私保護及網站安全政策 https://www.nchc.org.tw/tw/inner.php?CONTENT_ID=747

若同意上述條款與其義務，請填寫下列申請資料後，與本協議文一併回覆至：

datamarket@narlabs.org.tw。

姓名：
單位：
用途：
申請之資料庫名稱：
(詳見後頁列表)

備註

1. 資料庫列表

文字資料庫(TE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TE_01 : 廣義知網 (E-HowNet)2. TE_02 : 中文(新聞)語料庫3. TE_03 : 漢語平衡語料庫4. TE_04 : 中文詞庫(八萬目詞)5. TE_05 : 中文句結構樹資料庫 3.1 版6. TE_06 : 中文分詞語料庫
語音語料庫(AU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AU_01 : 中研院具音段標記之中文對話語音資料庫2. AU_02 : 口語韻律語料庫暨工具平台庫(COSPRO & Toolkit)3. AU_03 : 亞洲口音英語跨國語音資料庫—中研院語言所台灣二語英語語料庫(AESOP-ILAS)

2. 致謝引用文

Acknowledgments:

This research was supported in part by the NCHC AI Cloud Platform that found by Forward-looking Infrastructure Development Program (MOST 107-1901-03-20-02) . We also gratefully acknowledge the collected data support from the Academia Sinica.